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4/36/L.4
27 Octo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第四委员会
议程项目 9 4

UN LIBRARY

OCT 29 1981

UN/SA COLLECTION

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在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并在南部非洲妨害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佛得角、乍得、刚果、古巴、民主也门、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尼日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乌干达、瓦努阿图、越南、南斯拉夫、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决议草案

大会，

审议了题为“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在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并在南部非洲妨害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的项目，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

这个问题的一章，¹

考虑到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中有关这个问题的各部分，²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载有充分实施上述《宣言》的行动方案的1970年10月12日第2621(XXV)号决议、载有关于全面执行上述《宣言》的行动计划的1980年12月11日第35/118号决议以及联合国有关这个项目的一切其他决议，

考虑到1977年5月16日至21日在马普托举行的支持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国际会议所通过的《支持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的马普托宣言》和《争取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解放的行动纲领》³，以及世界反对种族隔离行动大会所通过的《拉各斯反对种族隔离行动宣言》，⁴

回顾大会1978年5月3日第S-9/2号决议所载《纳米比亚宣言》及《支持纳米比亚自决和民族独立的行动纲领》，

又回顾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于1981年6月2日至5日在巴拿马城举行的特别全体会议所通过的《巴拿马宣言》，⁵

¹ A/35/23(Part III)，第五章。

² A/35/24，第一卷，第二部分，第二和第六章。

³ A/32/109/Rev. 1 - S/12344/Rev. 1，附件五。印本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年，1977年7月、8月及9月份补编》。

⁴ 《世界反对种族隔离行动大会报告，拉各斯，1977年8月22-26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7.XIV.2和更正），第十节。

⁵ A/36/24，第一卷，第222段。

念及1981年6月15日至26日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三十七届常会所通过、并经1981年6月24日至27日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十八届常会核可的有关决议，⁶

又念及1981年2月9日至13日在新德里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会议所通过的宣言⁷以及1981年4月16日至18日在阿尔及尔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协调局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部长级特别会议发表的最后公报⁸的有关规定，

考虑到1981年5月20日至27日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所通过《关于纳米比亚的特别宣言》的有关规定，⁹

又念及1980年6月18日至28日在弗里敦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三十五届常会所通过的《关于外国在南非投资的宣言》，¹⁰

重申各管理国依照《联合国宪章》负有庄严义务：促进在它们管理下的领土居民的政治、经济、社会及教育进展，并保护领土的人力资源与自然资源使其不被滥用，

重申任何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妨碍在南部非洲和其他殖民地领土内消灭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及种族歧视的必要的经济或其他活动，都是直接侵犯这些领土人民的权利，违反《宪章》和联合国各有关决议所声明的原则，

重申所有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统治下的领土的自然资源都是这些领土人民所继承的财产，外国经济利益特别是在南部非洲勾结非法种族主义少数政权开发并耗尽这些资源，是直接侵犯各领土居民的权利，违反《宪章》及联合国各有关决议中声明的原则，

⁶ 见A/36/534。

⁷ 见A/36/116，附件。

⁸ 见A/36/222-S/14537和Corr.1，附件。

⁹ 见A/36/319-S/14531，附件二。

¹⁰ 见A/35/463和Corr.1，附件一，宣言CM/ST.15(XXXV)。

深切关怀地注意到殖民国家和某些国家，通过它们在殖民地领土的活动，继续漠视联合国有关本项目的决定，特别是它们没有执行大会1970年10月12日第2621(XXV)号决议及1980年11月11日第35/28号决议中的有关规定，大会这两决议请还没有这样做的各国政府，对在殖民地领土，特别是在非洲各殖民地领土拥有并经营损害领土居民利益的企业的本国国民及本国管辖下的法人团体，采取立法、行政及其他措施，以期结束这类企业，并阻止违反这些领土居民的利益的的新投资；

谴责外国经济、金融和其他利益变本加厉进行活动，继续剥削殖民地领土，尤其是南部非洲各殖民地领土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积累并汇回巨额利润，损害当地居民的利益，从而阻碍这些领土人民实现其自决和独立的合法愿望，

强烈谴责外国经济、金融及其他利益继续支持南非的种族主义少数政权，那些利益与该政权勾结、帮助它剥削纳米比亚国际领土的自然资源及人力资源，并进一步巩固它对该领土的非法种族主义统治以及加强其种族隔离制度，

考虑到1980年7月7日至11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关于纳米比亚铀矿的听询会的报告，¹¹

强烈谴责外国资本在生产铀方面从事投资以及某些西方国家和其他国家与南非种族主义少数政权在核领域进行勾结，向该政权提供核设备和核技术，使它能发展核能力和军事能力并成为核国家，从而助长南非继续非法占领纳米比亚，

对南非和各殖民地国家违反《宪章》各项原则和宗旨以及大会第1514(XV)号决议的规定，在纳米比亚和其他殖民地领土内继续从事军事活动和部署并建立和维持军事基地和其他军事设施，表示遗憾，

深切关心外国经济、金融和其他利益继续剥夺其他殖民地领土，包括加勒比海和太平洋区域殖民地领土的本地人民对其本国财富的权利，并深切关心由于管理国无视大会屡次呼吁没有限制向外国人售买土地，以致这些领土的居民继续丧失这种所有权，

意识到需要继续动员世界公众舆论，反对外国经济、金融及其他利益集团参加剥削各殖民地领土的自然资源及人力资源，阻碍各该领土，特别是在南部非洲实现独立及消灭种族主义，

1. 重申附属领土人民拥有自决和独立并享有其领土自然资源的不容剥夺权利，以及拥有按照自身最高利益处理这些资源的权利；

2. 重申任何管理国或占领国不让殖民地人民行使对其自然资源的合法权利或使这些人民的权利和利益从属于外国经济及金融利益，是违反其依照《联合国宪章》所承担的庄严义务，

3. 重申目前在各殖民地领土特别是在南部非洲经营的外国经济、金融及其他利益的种种活动，恣意掠夺自然资源，不断地积累并汇回巨额的利润，并利用这些利润来使外国殖民者致富和巩固对各该领土的殖民统治，构成了对本地人民实现政治独立和享有各该领土自然资源的一项重大障碍；

4. 谴责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在殖民地领土境内的活动妨碍大会第1514 (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并妨碍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

5. 谴责一些政府继续支持或勾结上述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政策，这些利益集团从事剥削各领土的自然资源 and 人力资源，特别是非法剥削纳米比亚的海洋资源，从而侵犯土著人民的政治、经济、社会权利和利益并阻碍了《宣言》对各该领土的充分和迅速实施；

6. 强烈谴责某些西方国家和其他国家继续与南非在核领域进行勾结，向该种族主义政权供应核设备和核技术，从而使该政权能增强其核能力；并要求所有国家政府不同该政权进行任何勾结；

¹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24号》(A/35/24)，第三卷。

7. 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密切注意其他非自治领土的局势，以确保那些领土内的一切经济活动都以加强领土经济和使之多样化以谋本地人民的利益为目的，并使这些领土能够迅速独立，也确保不得为了政治、军事和其他目的剥削本地人民，损害他们的利益；

8. 强烈谴责西方国家和所有其他国家以及跨国公司继续投资并向种族主义南非政权供应军备、石油和核技术，从而支持该政权，并加重对世界和平的威胁；

9. 强烈谴责某些西方国家以及其他国家，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以色列在核领域同南非勾结，并要求法国和所有其他国家政府不向南非种族主义少数政权直接或间接提供可使它生产铀、钚和其他核材料、反应堆或军事器材的设施；

10. 要求所有国家，特别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法国、日本、比利时、以色列和意大利，采取紧急有效措施，停止与南非在政治、外交、经济、贸易、军事和核等方面的一切勾结，并不再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发生违反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的有关决议的一切其他关系；

11. 再次要求还没有这样做的各国政府，对在殖民地领土，特别是在非洲，拥有并经营损害这些领土居民利益的企业的本国国民及本国管辖下的法人团体，采取立法、行政或其他措施，以结束这类企业，并阻止违反这些领土居民的利益的新投资；

12. 请所有国家不对南非种族主义少数政权作任何投资或给予任何贷款，并且不与它达成任何协议或采取任何措施来促进贸易或其他经济关系；

13. 要求还没有这样作的石油生产国和石油输出国，针对向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供应原油和石油产品的石油公司，采取有效措施；

14. 请所有国家采取有效措施，对那些利用所得到的援助镇压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的政权，停止提供资金和军需品及装备等其他形式的援助；

15. 谴责在纳米比亚和其他殖民地领土从事危害这些领土内居民的利益及其自决和独立的权利的一切军事活动和军事部署；

16. 呼吁南非和有关殖民地国家按照大会各有关决议，特别是载于大会第35/118号决议内的“全面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行动计划”第9段的规定，停止在纳米比亚和其他殖民地领土内的军事活动和军事部署并撤除各军事基地；

17. 再次声明南非和其他外国经济利益，违反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以及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于1974年9月27日颁布的《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¹²，开采和掠夺纳米比亚的自然资源，是非法的，也有助于维持非法占领政权；

18. 强烈谴责南非完全不顾纳米比亚人民的合法利益，继续开采和掠夺纳米比亚的自然资源，并且强烈谴责南非非法扩大领海和宣布纳米比亚海岸外为一经济区；

19. 再次要求所有国家终止其同南非的牵涉到纳米比亚的一切经济、金融或贸易关系，并且不与南非建立由它代表纳米比亚进行或牵涉到纳米比亚的可能有助于它继续非法占领该领土的经济、金融或其他关系；

20. 请所有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考虑到大会1974年5月1日第3201(S-VI)号决议所载《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1974年12月12日第3281(XXIX)号决议所载《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有关规定，特别确保殖民地领土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得到充分的尊重和保障；

21. 请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根据可供参考的资料编制一份登记簿以说明各跨国公司从其在殖民地领土内的活动所获得的利润，并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¹² 同上，第一卷，附件二。

22. 要求各管理国废除它们管理下领土内现行一切歧视性和不公平的工资制度，并实行划一工资制度；

23. 请秘书长继续透过秘书处新闻部进行持续而广泛的宣传运动，以便使世界舆论知道外国垄断企业如何掠夺殖民地领土的自然资源和剥削本地人民，以及它们支持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政权的实情；

24. 呼吁一切非政府组织继续开展宣传运动，动员国际公众舆论以加强对比勒陀利亚政权实施经济和其他制裁；

25.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查这个问题并就此问题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 — — — —